

##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 1、总经理：郑杰先生；
- 2、副总经理：胡一强先生、汪鹏先生、连宏伟先生、程晓玲女士、李丙煌先生；
- 3、财务总监：徐星列先生；
- 4、董事会秘书：金燕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秘书的情

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公司董事会秘书金燕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55-2763187

传真：0555-2763127

电子邮箱：hq@huaqitech.com.cn

联系地址：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 271 号 1 栋华骐大厦

邮编：243061

## 二、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聘任裴雨佳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裴雨佳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裴雨佳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55-2763187

传真：0555-2763127

电子邮箱：hq@huaqitech.com.cn

联系地址：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梅山路 271 号 1 栋华骐大厦

邮编：243061

## 三、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王爱斌先生因任期届满离任，换届后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将继续在公司任职其他职务。公司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汪鹏先生换届后不再担任财务总监职务，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王爱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361.04 万股，通过马鞍山市丰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64 万股。王爱斌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王爱斌先生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继续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相关的承诺。公司对王爱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